

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文件

云农机鉴〔2022〕9号

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关于开展云南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播种机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产品自主投档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农机生产企业：

根据农业农村部和财政部的相关要求，为做好我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播种机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产品自主投档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投档产品范围与资质要求

（一）投档产品范围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播种机投档产品范围和分档须在《云南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新产品机具补贴额一览表》（附件1）规定范围内，且通过了西

南地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播种机现场演示验证。

（二）投档产品应具备以下资质

- 1.获得先进性评价材料，相关专利或科技成果鉴定报告。
- 2.获得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安全性和适用性验证报告。

（三）不得投档的产品

- 1.列入全国农机购置补贴黑名单数据库的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从业人员及产品不得投档。
- 2.列入全国农机购置补贴违规通报数据库且尚未恢复或已取消补贴资格的产品不得投档。
- 3.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或市场质量监督检查中不合格的产品不得投档。

二、投档方式与要求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播种机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产品自主投档遵循生产企业自愿原则，采用网上自主投档的方式，通过登录“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产品自主投档平台”网址：<https://td.sxwhkj.com/>，下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自主投档平台操作手册》，按要求如实填报企业信息与产品信息，完善相关材料，所有上传材料必须为原件扫描件。账号注册、登陆如有问题请与山西万鸿科技公司联系。

三、投档时间

自2022年3月21日开始投档，其他产品投档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相关要求

(一) 所填报的信息要真实、准确、合规，企业对所填报的信息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需出具《2021—2023年云南省农机购置补贴生产企业承诺书》(见附件2)(以下简称承诺书)，承诺书需负责人签字，加盖企业公章，原件彩色扫描，通过“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产品自主投档平台”上传。

(二) 所填报的投档产品技术参数、配置、材质、安装等须与安全性和适用性验证报告等一致，提供的先进性评价材料、安全性和适用性验证报告信息要真实、有效，若因信息填报错误、资料不全导致产品无法正常投档，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投档企业自行承担。

(三) 企业所填报的投档产品销售价格应是上年度销售的最低真实价格。

(四) 因企业原因造成产品不能投档或被投入错误档次，所造成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由企业承担全部责任。

五、对违规投档处理

对投档审核中发现有违规投档情况的，我站将提交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对违规投档企业进行处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仲明

联系电话：0871-63647899

附件：1.云南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新产品机具补贴额一览表
2.2021—2023年云南省农机购置补贴生产企业承

诺书

